

**湛江开发区工程塑料生产基地项目填海工程  
海洋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建设单位：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新城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2019 年 3 月**



## 1 概述

湛江开发区工程塑料生产基地项目填海工程（以下简称“本工程”）位于湛江市东海岛石化产业园区，通过利用历史遗留围填海资源，为湛江开发区工程塑料生产基地项目提供土地资源。本工程填海面积 32.158 公顷，填海工程已完成。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海洋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防治海洋工程建设项目污染损害海洋环境管理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我单位（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新域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委托上海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开展本工程海洋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工作。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以下简称《办法》）等规定，对依法应当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建设项目需开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在本工程海洋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我单位按要求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征求公众对本工程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方面的建议、意见。本公众参与工作主要包括两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首次公示借助网络平台开展，第二次公示为网络平台、湛江日报、公告张贴等三种方式同步开展，其中在湛江日报上公示 2 次。公示期间，我单位未收到公众对本工程的相关建议和意见。

表 1 环境影响信息公开情况一览表

| 序号 | 事项   | 公示方式   | 公示载体          | 时间                  |
|----|------|--------|---------------|---------------------|
| 1  | 首次公示 | 网络公示   | 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政府网站 | 2018.12.25-2019.1.8 |
| 2  | 二次公示 | 网络公示   | 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政府网站 | 2019.2.1-2019.3.6   |
|    |      | 报纸公示一次 | 湛江日报          | 2019.3.5            |
|    |      | 报纸公示二次 | 湛江日报          | 2019.3.6            |
|    |      | 张贴公告   | 东山街道办事处       | 2019.2.1-2019.3.6   |

##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我单位于 2018 年 12 月 20 日委托上海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开展《湛江开发区工程塑料生产基地项目填海工程海洋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工作，并于 2018 年 12 月 25 日开展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公示内容包括建设项目名称及相关概况、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名称、公众提交意见的方式和途径等。首次公示时间在委托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开展工作后的 7 个工作日内，公示时间及内容符合公众参与相关要求。

### **2.2 公开方式**

#### **2.2.1 网络**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依托网络平台开展，通过本工程所在地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政府网站 (<http://www.zetdz.gov.cn/detail.asp?id=18831>) 公示，公示时间 2018 年 12 月 25 日—2019 年 1 月 8 日，共计 10 个工作日，网络公示截图见图 1。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的网络载体、公示时间均符合相关要求。



图 1 第一次网络公示截图

## 2.3 公众意见情况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期间，未收到关于本工程的公众意见和建议。

##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湛江开发区工程塑料生产基地项目填海工程海洋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我单位开展了第二次公示。公示方式包括：网络平台公示、报纸公示、张贴公告。公示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 环境影响报告书(意见稿)全文查阅方式:电子版网络连接——

<http://www.zetdz.gov.cn/detail.asp?id=19162>, 纸质报告书查阅地点——湛江市人民大道中 34 号财政局大楼 414 室;

(2) 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湛江市东海岛、南三岛、东头山岛、特呈岛等区域;

(3) 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http://www.zetdz.gov.cn/detail.asp?id=19162>;

(4) 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填写公众意见表并发送至 [zjkfqxy@163.com](mailto:zjkfqxy@163.com);

(5) 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自公示发布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

本次公示采用的方式、公示内容及公示时限均符合《办法》相关要求。

### **3.2 公示方式**

#### **3.2.1 网络**

网络公示通过本工程所在地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政府网站

(<http://www.zetdz.gov.cn/detail.asp?id=19162>)开展,公示时间 2019 年 2 月 21 日—2019 年 3 月 6 日,共计 10 个工作日,网络公示截图见图 2。本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的网络载体、公示时间均符合相关要求。



图 2 第二次网络公示截图

### 3.2.2 报纸

第二次网络公示期间，选择在湛江日报纸媒上同步公开 2 次，时间分别为 2019 年 3 月 5 日和 2019 年 3 月 6 日。湛江日报是中共湛江市委机关报，是广东省内办报时间长、影响力和发行量最大的地市报纸之一。本项目位于湛江市开发区，公示载体选择影响力和发行量较大的湛江日报便于公众知晓，公示次数及时间符合《办法》相关要求。

# 湛江日報

2019年3月5日 星期二

农历己亥年正月廿九

1948年12月25日创刊 中共湛江委员会主管主办 湛江日报社出版 刊号:CN44-0035 第13395号 今日12版

2019年全国两会特别报道

聚焦全国两会

王平在看望参加政协会议的文艺界社科界委员时强调  
白桦树根时代脉脉聆听

## 湛江开发区工程塑料生产基地项目 填海工程海洋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公示

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新城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委托上海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开展对湛江开发区工程塑料生产基地项目填海工程的海洋环境影响评价。

本工程位于湛江市东海岛石化产业园区,通过利用存量围填海资源,为湛江开发区工程塑料生产基地项目提供土地资源。本工程用海面积32.158公顷。填海工程已完成。

湛江市东海岛、南三岛、东头山岛、特呈岛等区域的公众可通过登录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政府网站(<http://zetdz.gov.cn/detail.asp?id=19162>)或前往建设单位指定地址(湛江市人民大道中34号财政局大楼414室)查阅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等详细信息,并可在登报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填写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http://zetdz.gov.cn/detail.asp?id=19162>),并发送至指定电子邮箱(zjkfxy@163.com)。

建设单位: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新城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湛江市人民大道中34号财政局大楼414室

联系人:蔡博深 联系电话:0759-2680037

## 遗失声明

广东福王电器有限公司持有以下中国农业银行支票,支票号为:

1030443048610355, 1030443048610359,  
1030443048610369, 1030443048610370,  
1030443048610374, 1030443015296454,  
1030443015296455, 1030443015296457,  
1030443015296460, 1030443015296464,

1030443015341178, 1030443015341182,  
1030443015341183, 1030443015341188,  
1030443015341197, 1030443015341200,  
1030443015354057, 1030443015354058,  
1030443015354060, 1030443015354061,  
1030443015354064, 1030443015354070,  
1030443015354311, 1030443015354314,  
1030443016769252, 1030443016769254

图3 报纸第一次公示

# 湛江日报

2019年3月6日 星期三  
农历己亥年正月三十 惊蛰

1948年12月25日创刊 中共湛江委员会主管主办 湛江日报社出版 刊号:CN44-0035 第13396号 今日12版

2019年全国两会特别报道  
聚焦全国两会

## 全国人大二次会议在

### 湛江开发区工程塑料生产基地项目 填海工程海洋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公示

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新城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委托上海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开展对湛江开发区工程塑料生产基地项目填海工程的海洋环境影响评价。

本工程位于湛江市东海岛石化产业园区,通过利用存量围填海资源,为湛江开发区工程塑料生产基地项目提供土地资源。本工程用海面积32.158公顷。填海工程已完成。

湛江市东海岛、南三岛、东头山岛、特呈岛等区域的公众可通过登录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政府网站(<http://zetdz.gov.cn/detail.asp?id=19162>)或前往建设单位指定地址(湛江市人民大道中34号财政局大楼414室)查阅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等详细信息,并可在登报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填写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http://zetdz.gov.cn/detail.asp?id=19162>),并发送至指定电子邮箱(zjkfqxy@163.com)。

建设单位: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新城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湛江市人民大道中34号财政局大楼414室  
联系人:蔡博深 联系电话:0759-2680037

### 公司减资公告

湛江市湛兴渔网有限公司经研究,决定向工商行政管理机关申请减少注册资本(由原来的人民币伍佰万元减至人民币肆佰伍拾陆万贰仟伍佰元)。希与本公司有债权债务关系的单位及个人自本公告见报之日起45日

### 公司注销公告

湛江市共享纸巾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经研究,决定向工商行政管理机关申请注销。希与本公司有债权债务关系的单位或个人自本公告在《湛江日报》上刊登之日起45日内前来申报登记。如本公司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

图4 报纸第二次公示

#### 3.2.3 张贴

本次公告张贴距工程较近的东山街道办事处的公开栏中,该区域可基本覆盖工程敏感区域人群,且公众容易到达,便于公众知悉本项目公示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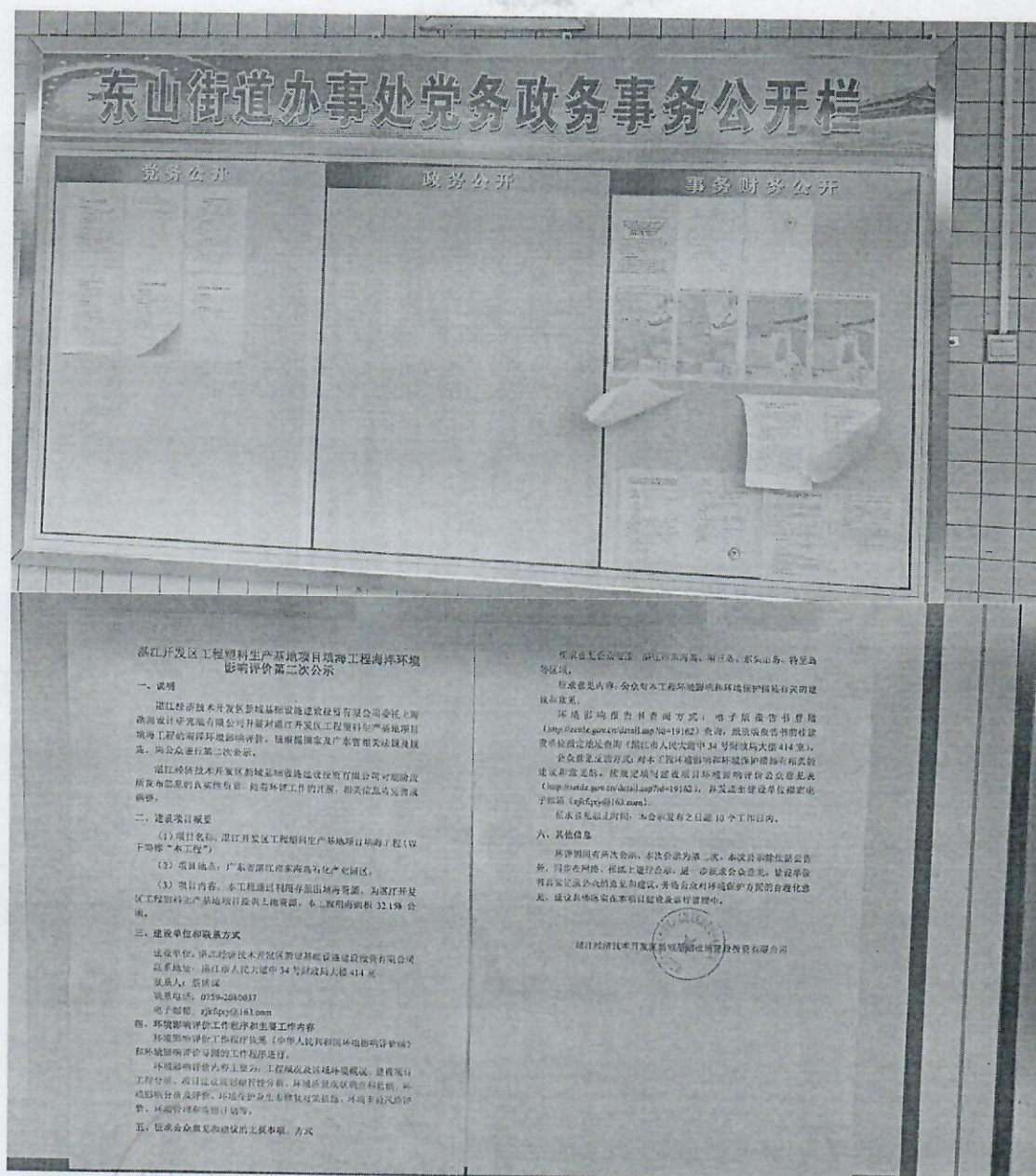


图5 现场公告张贴情况

### 3.3 查阅情况

第二次公示期间，公众除可通过网络查看报告书全文，还可前往我单位查看纸质报告书，方便公众咨询，及时为公众解惑。本次公示期间，未有公众查阅纸质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

###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本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期间，未收到关于本工程的公众意见和建议。

#### 4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在第一次和第二次公示期间，未收到关于本工程的公众意见和建议，表明公众对本工程的建设表示认同或不介意，不存在反对意见。

#### 5 其他

本项目环评公众参与的相关档案均由我单位存档备查，具体包括项目环评的委托函、2次网络公示截图、载有公示信息的报纸2期、现场张贴公告的图片及纸质文件。

#### 6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办法》要求，在湛江开发区工程塑料生产基地项目填海工程海洋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照规定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湛江开发区工程塑料生产基地项目填海工程海洋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新城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新城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19年3月12日

#### 9 附件

##### (1) 委托函

## 委 托 函

上海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海洋环境保护法》等相关要求，我司委托贵单位开展编制《湛江开发区工程塑料生产基地项目填海工程海洋环境影响报告书》，望贵单位接受委托后组织力量尽快按照国家相关规定开展编制工作。

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新城基础设施建投投资有限公司

2018 年 12 月 20 日

